



人权理事会  
第十三届会议  
议程项目 5  
人权机构和机制

## 人权理事会通过的决议\*

13/15

### 联合国人权教育和训练宣言

人权理事会，

回顾人权理事会 2007 年 9 月 28 日第 6/10 号决议和 2009 年 3 月 27 日第 10/28 号决议，其中理事会请咨询委员会制订一份联合国人权教育和训练宣言草案，并将其提交理事会第十三届会议，

欢迎按照联合国 2009 年 10 月 1 日第 12/118 号决定，在 2010 年 3 月 2 日举行的高级别讨论期间就《宣言草案》进行了开诚布公和内容丰富的辩论，

还欢迎咨询委员会提交该《宣言》草案并将草案载入其提交理事会的研究报告(A/HRC/13/41)，

1. 决定设立一个不限成员名额政府间工作组，任务是在咨询委员会提交的草案基础上，就《联合国人权教育和训练宣言》草案进行谈判，最后定稿并将其提交理事会；

2. 还决定工作组应于人权理事会第十六届会议之前举行会议，最多为 5 个工作日；

3. 欢迎人权教育和训练平台决定在成立工作组之前举行不限成员名额非正式磋商会；

\* 人权理事会的决议和决定将载于理事会第十三届会议报告(A/HRC/13/56)，第一章。

4. 请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向工作组提供必要的援助，协助其履行任务，包括以联合国六种正式语文向所有会员国散发载于咨询委员会研究报告中的《宣言》草案；

5. 请理事会主席邀请咨询委员会《宣言》草案起草小组报告员参加工作组会议。

第 42 次会议  
2010 年 3 月 25 日

[未经表决通过]

---